附件3

郑州旅游职业学院2024年“阳光杯”

羽毛球比赛规程

1. 比赛时间和地点

11月20日-11月27日在行健楼一楼羽毛球场地举行。

二、参赛单位

九个二级学院

1. 比赛项目

混合团体赛：

出场顺序：男子单打- 女子单打-男子双打-女子双打-混合双打(注：出场顺序不得调换，若前三盘比赛已经3:0决出胜负，则女子双打和混合双打不再进行。)

1. 报名要求

(一)报名参赛者必须是郑州旅游职业学院在校生，各学院负责本单位运动员的身体健康状况的审查工作，参赛运动员应身体健康。参赛运动员由所在学院统一报名。

参赛运动员必须着运动服运动鞋参加比赛，高跟鞋、拖鞋等裁判认为不适宜比赛的服装，主裁判有权取消比赛，判对方单场获胜。

(二)混合团体赛：男、女队员各4-5人(1人为替补), 允许每名运动员兼项且只能兼一项。

(三)所有运动员一经报名，无特殊情况，不得更改或替换。

(四)各学院混合团体赛限报1队。

(五)各学院报名单必须使用统一报名表，同时报送电子版和纸质版。各单位报名单[须于11月14日下午17点以前发送到20744240@qq.com](mailto:须于11月14日下午17点以前发送到20744240@qq.com)邮箱，纸质版报名表加盖单位公章送达体育学院马老师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

1. 比赛办法：

(一)比赛执行国际羽联审定的最新《羽毛球竞赛规则》。

(二)混合团体赛：第一阶段：分组单循环积分淘汰；胜一场则为3积分。失败一场则积分为0。第二阶段：单循环。第一阶段每局比赛采取三局两胜15分制，15分封顶。第二阶段采用三场二胜21分制30分封顶。(注：我校共计九个学院，分三组，每组出线一名。)

(三)团体循环比赛名次计算方法：积分最高者出线，若两队积分相等按相互之间的胜负关系。三队积分相等依次按净胜局、净胜分判决。冠亚季军在第二阶段通过单循环积分决出。

(四)比赛时间按规程进行，逾时五分钟作自动放弃处理。

(五)比赛使用学校提供的羽毛球，羽毛球拍自备，运动服级运动鞋自备。

(六)各学院于11月15日下午15：30到行健楼一楼进行赛前说明会并抽签分组，过时不到由裁判长代抽。

1. 名次与奖励：

团体录取前三名，并设置奖杯荣誉证书及奖品。

1. 裁判组：

马超 史新闯 屈钰丰 陈晓静 胡长鑫及若干羽毛球社团学生。

1. 联系人：

马超 电话： 13607670512

1.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，本规程解释权归主办单位。

2024年10月15日

郑州旅游职业学院2024年“阳光杯”

羽毛球赛报名表

领队： 活动负责人： 联系电话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联系电话 | 备注(往届比赛成绩) |  |
| 1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  |  |
| 9 |  |  |  |  |  |
| 10 |  |  |  |  |  |
| 11 |  |  |  |  |  |
| 12 |  |  |  |  |  |
| 13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本页如不够填写，可另附。

活动负责人签名：